



Angel Myth

天使迷梦 V

天使降临夜

TIANSHI
T
jiang Lin Ye

游素兰

吹拂而来的风中有既醒且甜的叹息
危险逼近以晨曦水晶制造出的唯一一个小天使
吉谢儿自绝望又美丽的血梦中醒来。
光之天使与黑之天使展翅。
等待黎明的一瞬间以守候绚烂的苏醒。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Angel Myth

天使迷梦 V

天使降临夜

TIANSHI
Jiang Lin Ye

游素兰
YOUSULAN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6-2009第200号

© 游素兰 2009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天使降临夜/游素兰著. —沈阳：万卷出版公司，
2009.10

（天使迷梦）

ISBN 978-7-5470-0344-2

I.天… II.游…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88561号

出版发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110003）

印刷者：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210mm

字数：140千字

印张：7

出版时间：2009年10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李文天

特约编辑：应凡

装帧设计：居居

ISBN 978-7-5470-0344-2

定价：25.00元

联系电话：024-23284090

邮购热线：024-23284050

传真：024-23284448

E-mail: vpc_tougao@163.com

网址：http://www.chinavpc.com



前言

◆夜未眠◆

每一个夜，醒着的，不仅是我永不眠的梦，在这拂晓之刻，总是我的灵感最为飞腾的时候。

我总是在半夜写文、画图。

或许因为白天吵吧？还有亲爱的邻居动不动早上八点开始钻墙……因为白天写不了字画不了图，所以将白天的时间都留着玩3D、做3D模型，顺便处理杂事之类的。

而夜，则是属于创作的。

曾经与网友开玩笑，说：“灵感总和情人一样，喜欢夜半来敲门。”

这典故出自哪里已经忘记了，不过在这之后，“情人”就变成我们“灵感”的代名词了。（笑）

我常常在留言板上天外飞来一笔留下一言：我的情人突然来了，先下了——

希望别惹出什么奇怪的流言才好！我的流言（花边）已经

跟斗篷一样长了。（大笑）

◆牢◆

十几年前的作品一再被提起，而现今的努力一再被忽视。

只因过去的成功过于光灿夺目，也成为许多人的梦，因此他们便拒绝现在的你。

有时候并非你突破不了自己，而是别人的看法与眼光一直停留在过去。

这是一件很可怕的事。

有时候走在前面、快人一步并不是好事，特别是你处于凡事都以“跟”为主的世界里，在这样的环境，创新反而是最难的路。

◆故事◆

我喜欢多线分头进行的故事，因为觉得如此故事本身的张力更大、骨架更为确立，也更真实。

当然也知道这在现在来说并不是流行的写法，似乎有很多人会因此看不懂，或许现在流行一路到底的畅通式写作，不过这样的作品似乎看过一次，不会再想看第二次了吧？

有些小读者告诉我前一本《衣我以夜》有点颜色。（笑）

魔兽本来就是卑劣淫秽的生物，难道我还要将它们都当成天使来描写吗？

我无法写些粉饰太平或自以为是的東西，更不想告诉大家

说，这个世界毫无危险与可怕的事。

有人拿着放大镜，瞪着两倍大的眼瞳，仔细瞧这些占一本书不到十分之一页数的小部分，指指点点，硬说是A书……故事里有其他非常感人的部分却都没有感觉，这难道不是他们的焦点摆错了吗？

这是看的人自己心理不够健康吧？

也因此，我一向认为，年龄刚届对性的议题感兴趣的小朋友不适合看我的某些作品，因为他们容易失去焦点，去过度注意他们其实很感兴趣又不肯承认的部分。

突然想到我的故事还被某制作人嫌太过“教育意味”呢！这评价真是两极，由此可知，创作还是自我一点，因为跟别人的说法是跟不完的！

也有人问我，为什么吉榭儿是男的？搞BL？

这是有原因的。第一，虽然曾经轰动一时的虐杀新闻，受害者的确以女性与小孩居多，但我写了写还是不忍心，因此我改成少年。

吉榭儿在我的故事里，代表所有受害者的思考与精神，不单单是吉榭儿自己一个人。

我希望所有因各式各样不可抗力的事件而无法回家的人，都能回到亲人身边，因此我写了吉榭儿。

人都是有痛感的，但是这世界上真的存在着不知道其他人（或生物）会痛的人！写这样的故事，只是想告诉所有善良的人们——

相信别人、给陌生人和善的微笑、不要拒绝需要帮助的

人，但请一定要注意自己的安全！

相信神与相信世界上有好人，但是别忘了晚上要锁上大门。

相信人性的美好与一切明亮、美丽的事物，但是不要随便踏入暗巷。

当然，很多人也上网站告诉我他们觉得《衣我以夜》太精彩了，虽然答应这些读者尽快将下一本写出来，但是我却仍然拖了半年……

不过，我想不少人还是无法以健康的心态来看故事带给人什么启示，反而都在注意我放的“调味料”……（泪）

总之，不管怎么说，非常感谢大家看到这里，这是尝试黑暗笔调的最后一本。

请各位要继续支持我哦！

有兴趣可至我的网站“素兰的创作殿堂”来与我分享创作，网址是：

<http://www.kung—long.com.tw/ysl/>

主要博客PIX网志：

MysteriousLand 素兰的一方梦界

<http://heathtasia.pixnet.net/blog>

2009.2.10修订序

目

录

Contents



前言	· 1 ·
第一章·低沉如风的声音	1
第二章·梦之赞颂	19
第三章·与黑暗相系的血脉	37
第四章·意念残像	51
第五章·响应呼唤	73
第六章·想望	103
第七章·一触即发	125
第八章·关键一刻	145
终章·归去	175
疯狂外传·“奇遇”里不为人知的小事业	192
后记——相关设定与说明	211



Angel Myth

Chapter 01

第一章·低沉如风的声音

那一首歌，
如契约般烙印于我心中，
每一夜都渐次死亡的梦则是我的乐器，
时间不能风化我的誓言，
然而我的誓言却已死去。
当红色的血与泪溢满我的思维，
我早已将你驱出我心！

◆之一◆ 失去了足以割裂心口的东西

整个走过“何尔德”一圈，蓝斯在他与吉榭儿的栖息处，看见了那一堆处理过的灰烬，以及空空洞洞的屋内，他终于确定吉榭儿真的走了。

他疯狂地在无人的空城里奔驰着，寻找吉榭儿。

行经之处，宛若一阵狂风扫过。

他不见了！蓝斯发狂地告诉自己——他不见了！

“吉榭儿！出来——不要躲着我！”

“出来——”

他狂暴的声音旋起一阵旋风，身上的怒火令他周身的空气骤变，原本晴朗的夜空自四面八方旋来乌云……

“吉榭儿——”

他不见了！蓝斯以激烈的方式告诉自己——他失去吉榭儿了！

吉榭儿为什么要走？难道就因为他那样教训他？

吉榭儿知道那是蓝斯克制自己避免擦枪走火、在盛怒之下杀害吉榭儿的发泄方法吗？——为了给他留一条活路的方法，他知道吗？

蓝斯只是无法控制自己的怒气，他一定要发泄，因而这样对待吉榭儿……

吉榭儿一定不知道，他一定伤透了心……

“吉榭儿——”

蓝斯银发飞扬，愤恨暴怒。

他得去将吉榭儿找回来！那孩子根本不知道自己踩入了可怕的陷阱，再不阻止他继续做傻事，不必蓝斯自己动手，吉榭儿也一定会被杀死的……

回想起两年前的那一天，蓝斯亲眼看见那个孩子在多人的残酷虐待下逐渐死去……

他冷眼看着这一切，因为血腥的梦早已经深入他的骨髓里头去了，与他全身的血流汇集成一条钻探全身脉络的网，他深陷其中，无法自拔。

血腥的梦即是他的现实，而他怎么可能谴责自身的现实？

原本，他对人类的所有暴行已然无动于衷了，却为什么……

为什么看见即将死亡的吉榭儿，竟然会有出手救他的冲



动？

蓝斯早已经忘记当时救下那个孩子的原因，他喜欢人类的肉体，大可以找个更完美、更成熟的对象，并且要多少有多少！

玩死了一个再找一个便是——这个世界上的人类太多了，多到他永远也玩不完……

然而，为什么……

站在“何尔德”静寂的街道上，蓝斯强迫自己冷静下来。

对！想一想，吉榭儿有可能到哪里去？

他是否会回他的祖父家里去呢？或是到学校去？

以前，蓝斯曾经跟他到过许多地方去，那些地方之中，有哪一处是吉榭儿可能会去的？

吉榭儿会怎么想？吉榭儿会去哪里……

细细地一想，蓝斯突然惊觉到，他对吉榭儿的了解竟粗浅到不可思议！他对那个美丽孩子的印象，就跟他住所里的家具差不多……

突然的了解令他自己觉得错愕万分——

他对吉榭儿……竟是以此等粗糙的方式对待着，那孩子会感到难过也不意外吧？

回想起才将吉榭儿救走时的样子……

那聪明、漂亮的孩子，在短短的时间之内就明白了自己遇到了什么事，要交换不死之血，需要做什么事……

蓝斯并不是一开始就喂足了自己的血给孩子，毕竟，若觉得他无聊，大概很快就会弄死他了，根本不必浪费自己的血。

不过，他还是留下了这孩子。

吉榭儿以他自己的聪明伶俐，令蓝斯留下了他的一条命，并得到了永恒的生命……

“吉榭儿……”

那名字有如字咒一般自蓝斯的嘴里吐出，化为一阵青色烟尘。

追踪气息对他来说并不是很容易的事，这项能力不是魔兽所具备的，虽然他是长老级的人物，依然不擅长精神感应。

况且他对吉榭儿的了解如此粗浅，在亲密的两人间之精神感应条件，也远远不足……

蓝斯缓缓走出“何尔德”，身边的风因他的动作而回响，鬼城的断壁残垣逐渐远得像影子，满目疮痍的景象随风远去。

他得找到吉榭儿——因为那孩子不知道的事情太多了！他不知道这世界有多么危险，到处都是致死的陷阱……

他并不知道——“不死者”也是会死的！



◆之二◆时间的塑像

这一趟车程不算太远，然而，到目的地也已经非常晚了。

巴士驶进了市镇，吉榭儿在进入真正的闹市区之前就下车了。

他得先做一些功课才能找到接下来的目标，但是在闹市区里，许多事无法做，而且，每一次回到这个曾经住过的地方，他都异常小心，因为……

他知道被熟人认出来之后的严重性。

司机在停车之后，还朝着他说：“孩子，不知道你为什么跑到那么远的地方等车，我想，你现在是要回家的吧——我满心希望你现在正要回家。”

吉榭儿对着司机笑了一下，没有回答。

如果能回家，我也想回去！他在心里想。

“我欢迎你能继续搭我的车，我会给你优待，让你的小朋友跟你一起上车——如果没有其他乘客抗议的话。”

“谢谢。”

吉榭儿道谢。在嘈杂的汽车引擎声中，那一声感谢轻得难以听见，但是，司机还是听见了，笑了一笑。

一位妇人在他下车前递给他一包东西，温柔地对吉榭儿笑，没说什么话。

看着巴士驶进市区，吉榭儿才打开妇人给他的东西——几

块硬面包与肉干。

“哈利！我们晚餐有着落了！”

吉榭儿低头对着看着自己的狗儿说。哈利一听，朝着吉榭儿摇尾巴，喉咙深处发出呼噜呼噜表示愉悦的声音。

什么都好，只要它能陪着吉榭儿，要它做什么都行！

他们一起走过几条熟悉的街道，路上有些行人、玩闹的儿童，还有溜滑板的青少年从他的身旁冲过去。

成为不死者，他知道许多东西会变慢。

风自他身边拂去，那飘过的速度与记忆里的印象相比，显得迟缓下来。

想起刚死的时候，每在起风之日，他会回头凝望自他身边拂过的风，他知道，那是一种代表时间的东西。

——某种永远不死、只会变慢或变快的东西。

走上一座小小的桥，图书馆就在前面。

图书馆前的大广场与停车场都还有灯火，但是图书馆已经关闭，里头是一片幽暗。

吉榭儿领着哈利，走向他印象里位于后门附近，非正式的入口——一扇没有装设保全装置的小天窗。

他与哈利轻而易举地跳上天台，绕过小型电波接收器，打开那个天窗，跳了进去。

若是平常人，这样的行动非得费上不少劲的，至少得花许



多时间攀爬或是切割天窗。

但是这对“不死者”来说，只是非常简单的事。

他们走下螺旋梯，到了吉榭儿的目的地——图书阅览室。

这里有许多隔间，每个隔间都有计算机。他选定以前自己常使用的那个位子，坐下来打开计算机。

很显然，这早已经不是之前他用过的计算机了，一切设备都换新的了……

这个世界，我所熟悉的东西越来越少了……

感伤只是淡薄如雾地飘过，他得提起精神来——

哈利坐在吉榭儿的旁边，看着吉榭儿的每一个动作。

在它的认知里，人类有的时候喜欢独处，有的时候喜欢别人陪着，当他们专心某事时，它知道自己最好静静地在一旁守候。

吉榭儿仔细地在网络上搜寻他所要的数据。时间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地过去，他只查到一些下游的贩卖商！这样的信息是不够的……

他想了一想，使用几个搜寻字符串的相关字，在搜寻网站上碰运气。

◆之三◆ 冷声冷色

托德的壮丽华邸一早便传出许多声响。